北京市人民政府“长城友谊奖”申报表

聘请单位

主管部门

填报部门

填 报 人

电 话

传 真

填表时间

**北京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印制**

填 表 说 明

1．本表一式三份，由外籍人士聘（邀）请单位局级主管部门统一填报；民营企业、外资企业可自行填报；外籍人士自荐，无需填写表格最后页。

2．上级主管部门是指聘（邀）请单位的行政或行业主管部门。

3．职务是指外籍人士在国内邀请单位现任或曾任的职务。

4．外籍人士受聘期间从事的工作是指担任的实职、顾问、咨询、讲学等。

5. 本表可以复印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原文全名 |  | 二寸正面免冠相片 |
| 中文译名全文 |  |
| 英文全名 |  |
| 国籍(中英文) |  | 性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|
| 专业 |  | 职务 |  | 学历学位 |  |
| 掌握的语种 |  | 类别 |  经济技术 科教文卫体 管理人员或机构负责人 其他： |
| 国内或国外联络地址 |  | 联络电话传 真邮 箱 |  |
| 来华前工作单位或国外派遣单位 |  |
| 国内聘请单位 | 名称 |  |
| 行业 |  | 联络人姓名电 话传 真 |  |
| 历次获奖情况 |  |
| 工作专长 |  |
| 历次来华时间及受聘期间从事的工作和职务 |  |
| 主要贡献：(不超过1500字,其他材料可另附文) |
| 聘邀请单位意见 | 公章 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 |
| 申报单位审核意见 | 公章 审核人签字年 月 日 |
| 市外办审批意见 | 公章 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 |
| 市政府审批意见 | 公章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 |